

##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7年8月22日在福建省泉州市丰海路南威大厦2号楼22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已于会前以电子邮件、电话等方式提前通知全体参会人员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志雄先生主持，应出席董事7名，实际出席董事7名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公司《2017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17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。

表决情况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#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17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，公告编号：2017-093。

表决情况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#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和日常经营需要，公司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申请额度不超过 1 亿元的银行综合授信。综合授信主要用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、银行承兑汇票、国内信用证、非融资性保函等。授信期限 1 年，授信起始时间及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为准。授信期限内，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。本次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，具体融资时间及金额将在综合授信额度内，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情况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程序确定。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全权办理授信额度内的一切事宜。

表决情况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8 月 22 日